



高邮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7 年工作重点事项

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,以贯彻落实中央《决定》和第七次全国人民防空会议精神、全省人民防空会议精神为主线,以贯彻省政府办公厅“两个意见”和省局“实施细则”为抓手,围绕“体系完备、队伍健全、能力充分、融合发展”目标以及我市人防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,聚焦能力建设、聚力创新发展,坚持集约高效,着力强能力、补短板、转方式、抓管理、求规范,奋力推进全市人防各项建设迈上新台阶,为实现“两聚一高”目标要求,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高邮贡献力量。

1、加强人防工程建设

按照省民防局苏防规(2016)1号《江苏省防空地下室建设实施细则》和扬州市委、市政府《2016“三直接”十大环节操作规范》的通知精神(扬发[2016]17号),严格按照规范标准,加强人防工程建设审批和征收管理。全面执行《江苏省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》,所有新开工项目履行质量监督申报手续,实行全覆盖。推进地下基本指挥所规划选址,建设完善疏散基地指挥通信功能,建成“两室两库”。

2、加强人防工程管理

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加强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工作的意见》(苏政办发[2016]111号)文件精神,明确人防工程维护管理

责任义务,严格审核人防工程平时使用证发放,健全人防工程维护管理标准,组建人防工程维护服务公司,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人防工程维护管理。

3、加强指挥通信建设

扎实开展实战化训练演练,依据《人民防空训练与考核大纲》,分层次分类型抓好基础训练、合成训练和联合训练,落实训练人员、训练时间、训练内容和训练效果。组织开展“9·18”防空警报试鸣及人口疏散演练,正常组织开展机关训练、专项训练和专业队训练。加强人防专业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,扎实做好人防志愿者队伍编组和训练。

4、加强人防教育宣传

加大宣传教育力度,抓好人防知识“五进”工作。进一步完善社区人防工作建设标准,推动社区人防工作常态化开展,提高社区人防工作达标率。按照省、市民防“十三五”规划要求,加快人防宣传教育场馆建设步伐。

5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

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,强化党内监督,全面从严治政,严格执行《严明会议纪律严肃工作程序》等各项规章制度,规范机关内部管理,加强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建设。全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,围绕行政权力的公开透明运行,重点做好权力清单清理和行政审批、内部招标、财务支出等关键环节的风险管控工作,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引向深入。

6、加强人防依法行政

对照全省《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民防的意见》,将法治人防建设各项要求分解落实到人防工作行政决策、行政审批、行政管理、行政执法和其他业务之中。加强人民防空法律法规贯彻落实,积极回应企业和群众的关切,把转变作风与依法办事紧密结合起来,大力弘扬实践“对党忠诚、为民尽责、纪律严明、作风过硬”新时期高邮人防精神,团结一心推动高邮人防事业不断迈上新的台阶。

